

2025年度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 会事业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农业农村、畜牧、民政、慈善和残联的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调度汇总区乡村振兴工作开展情况；调度督导乡镇乡村振兴工作开展情况；负责全区省市级和美乡村创建的指导督导；负责清洁村庄创建的指导督导；负责牵头、调度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三）负责研究和完善农村基本经济体制改革意见；指导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和政策，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工作。

（四）组织、指导全区农业产业化建设，指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农业资源优化配置；指导农业信息体系和市场建设；组织、指导全区农业救灾工作。

（五）负责农业机械的安全监理和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农机牌照和驾驶操作人员考核、检验工作，负责农机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组织、指导全区畜牧业产业化建设；负责全区兽药、兽医、饲料管理和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组织、监督全区动物防疫、检疫工作，监测、控制疫情并组织扑灭。

（七）负责民政、残疾人、慈善总会的日常管理工作，履行相关管理职能，指导基层开展工作。

（八）负责全区道路命名工作；督导镇街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推进殡葬改革；实施养老服务政策，监督管理在我区登记并备案的养老机构及镇街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规范开展养老服务工作；落实儿童福利，实施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艾滋病影响儿童等孤困儿童保障政策；做好维护老年人权益的保障工作；落实高龄补贴政策。

（九）负责宣传社会救助政策、开展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督导镇街道开展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残疾人两项补贴、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经济困难老年人等困难群体的救助工作。

（十）负责宣传残疾人事业，研究、拟定和实施全区残疾人工作计划，对相关业务进行指导与管理；负责开展残疾人就业、康复、救助、维权等各项工作，为残疾人服务。

（十一）编制全区慈善总会年度工作计划，加强慈善组织网络建设；广泛宣传慈善文化，增强全民的慈善意识；组织实施全区慈善募捐活动，开展对内、对外赈灾等紧急募捐；开展全区大病救助等社会救助活动。

（十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拟定全区教育工作的政策、规章并监督执行。

（十三）研究制定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确定教育事业体制改革及发展重点、结构、速度和步骤，合理规划、调整各级各类学校布局，优化教育资源配置。

（十四）综合管理全区学前教育、九年义务教育、民办教育和职业教育等工作，促进全区各级各类教育协调、有序、健康发展。

（十五）依据教育督导有关法律法规，推进落实科教兴区，优先发展教育。

（十六）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及其管理的政策、规定。

（十七）编报区教育经费年度决算建议方案，管理各直属学校、单位的教育事业费、基建投资和教育系统的专项经费。

（十八）按有关规定管理全区教育援助工作。

（十九）主管全区教师工作，规划、指导全区各级各类学校教职工队伍的建设。

（二十）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和教育教学改革。

（二十一）协同有关部门制定并组织实施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和人事管理的有关政策规定。

（二十二）归口管理全区的各类学历教育、招生考试工作和学籍管理工作。

（二十三）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指导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和信息技术教育工作。

（二十四）负责全区中小学校基础建设项目管理和学校安全管理工作。

（二十五）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

（二十六）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拟订全区有关政策措施。

（二十七）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协管工作。

（二十八）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二十九）负责卫生领域重点人才工程的组织实施。

（三十）对卫生健康领域的安全工作进行监督管理，指导医疗卫生机构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三十一）负责区级卫生健康经费的统筹管理，监测经费使用情况。

（三十二）承办党工委管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预算、下属预算单位预算。

纳入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体育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9,514.15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658.25万元，增长2.87%。主要是工作人员数量增加、薪酬制度改革等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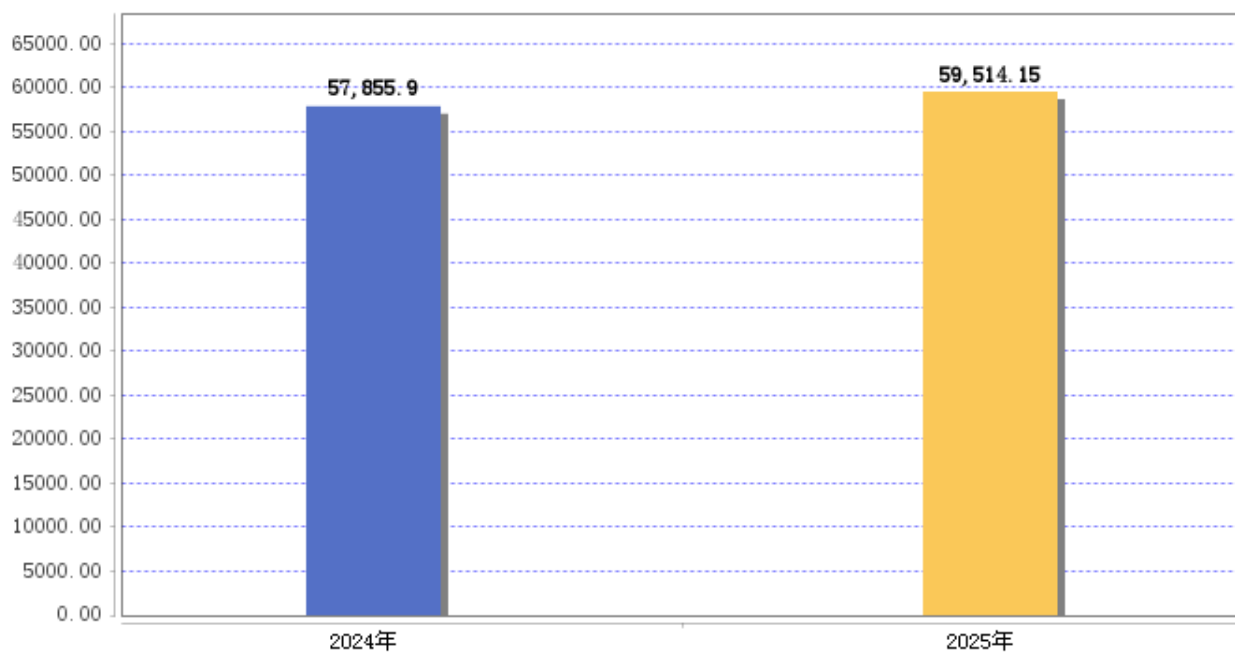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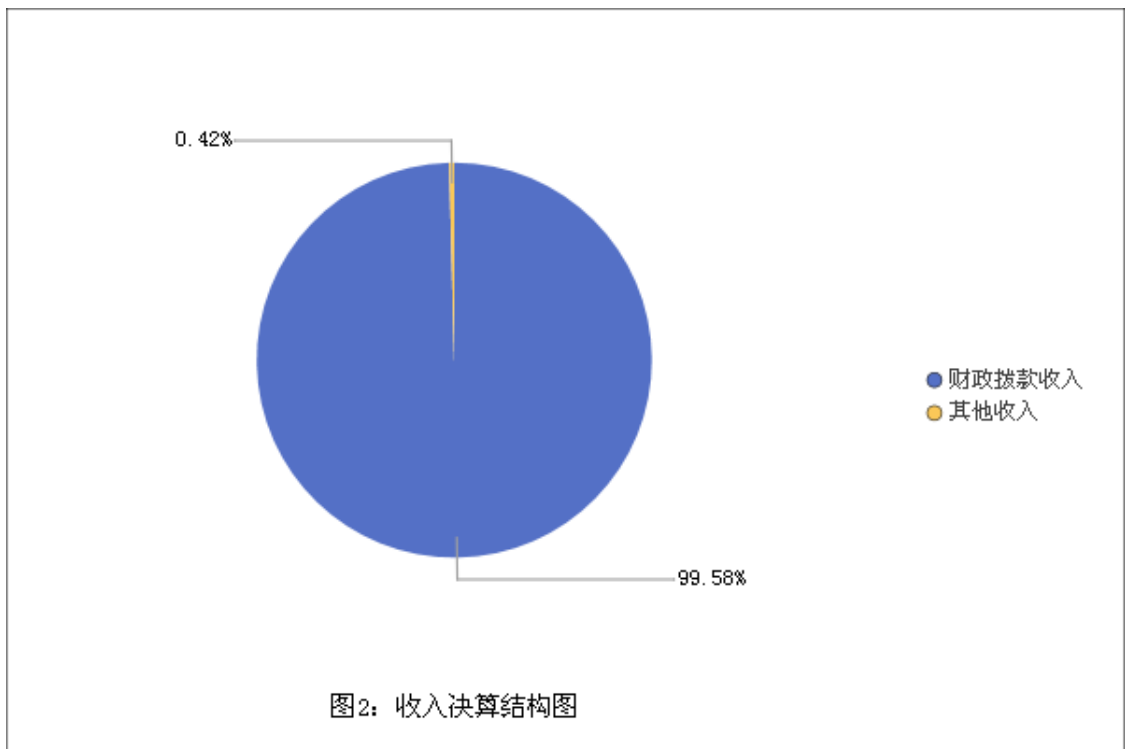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59,514.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9,266.92万元，占99.58%；其他收入247.23万元，占0.42%。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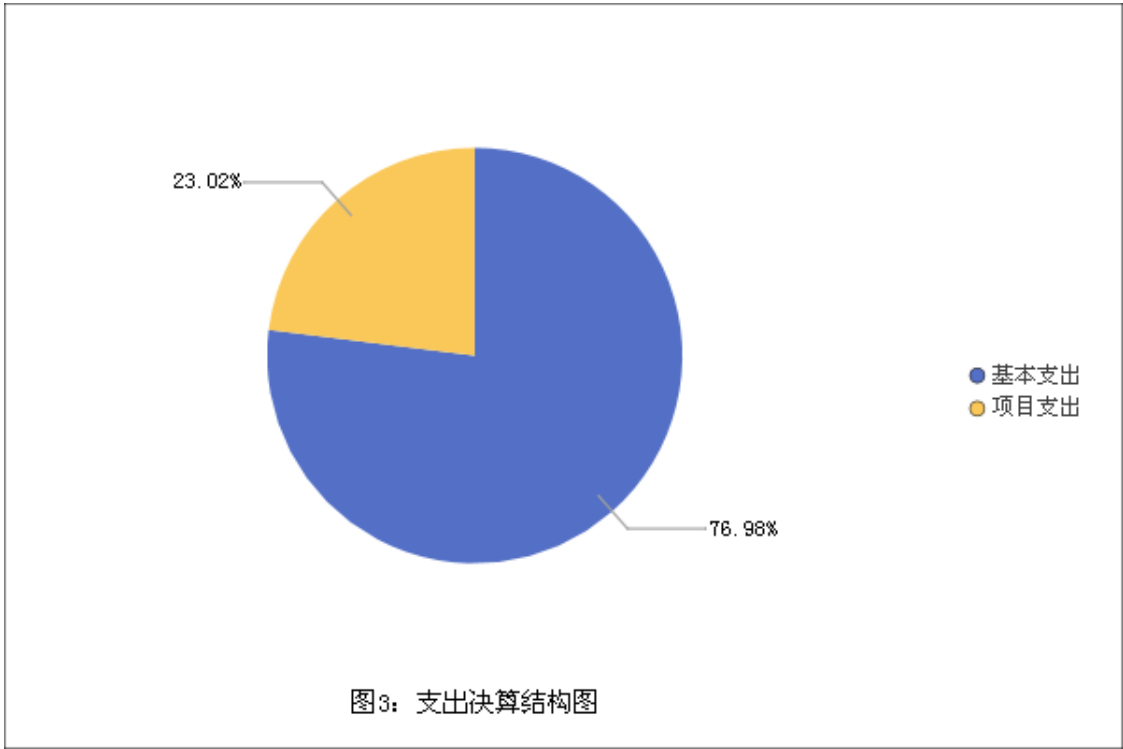
1. 财政拨款收入59,266.92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411.02万元，增长2.44%。主要是工作人员数量增加、薪酬制度改革等原因。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 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 其他收入247.23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105.7万元，下降29.95%。学校的托教费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59,514.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815.84万元，占

76.98%；项目支出13,698.31万元，占23.02%。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基本支出45,815.84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4,728.47万元，增长11.51%。工作人员数量增加、薪酬制度改革等原因。

2. 项目支出13,698.3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3,070.22万元，下降18.31%。响应上级关于“过紧日子”的号召，压紧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9,266.92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411.02万元，增长2.44%。主要是工作人员数量增

加、薪酬制度改革等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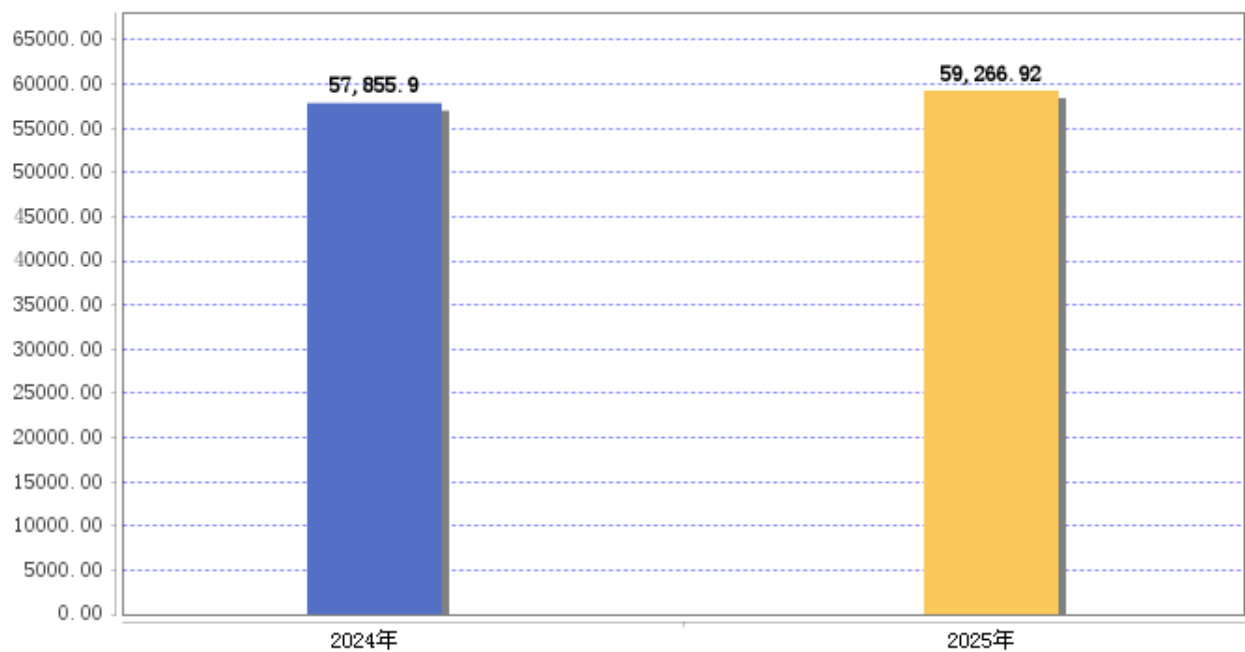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中小学课时购买服务、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普通教育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2050203初中教育方面，2025年度决算数为16401.7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27.56%，主要用于普通教育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832.1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49%。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23.74万元，下降1.77%。主要是学校已完成建设目标，相应的支出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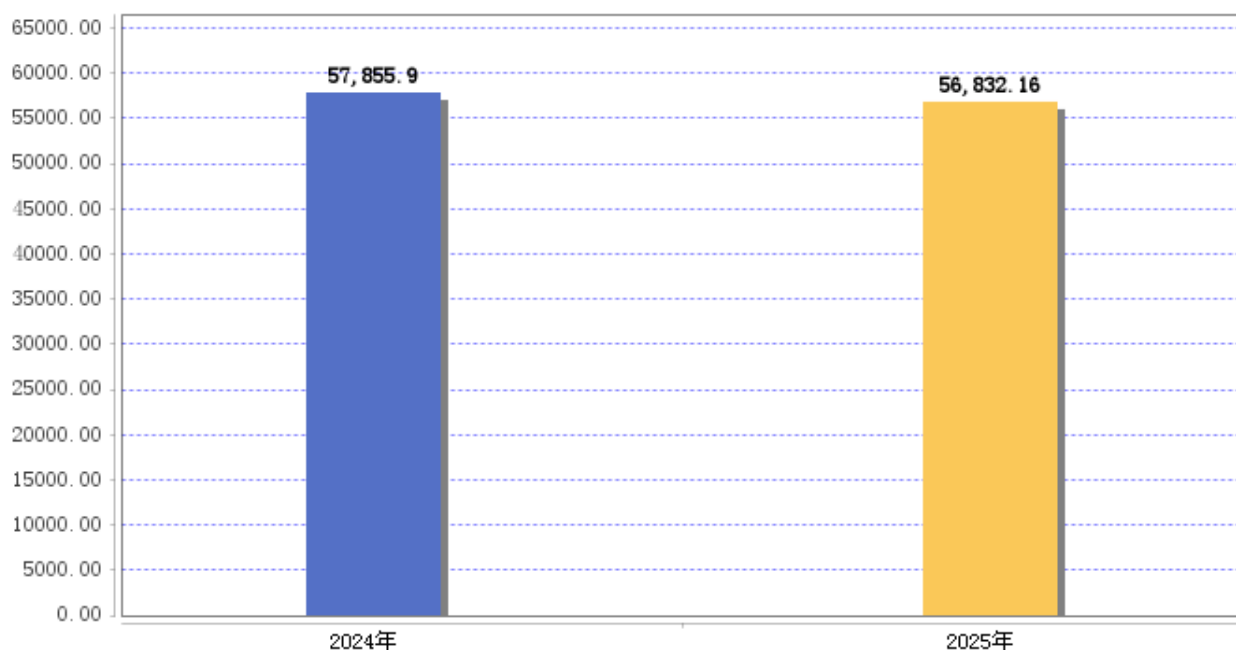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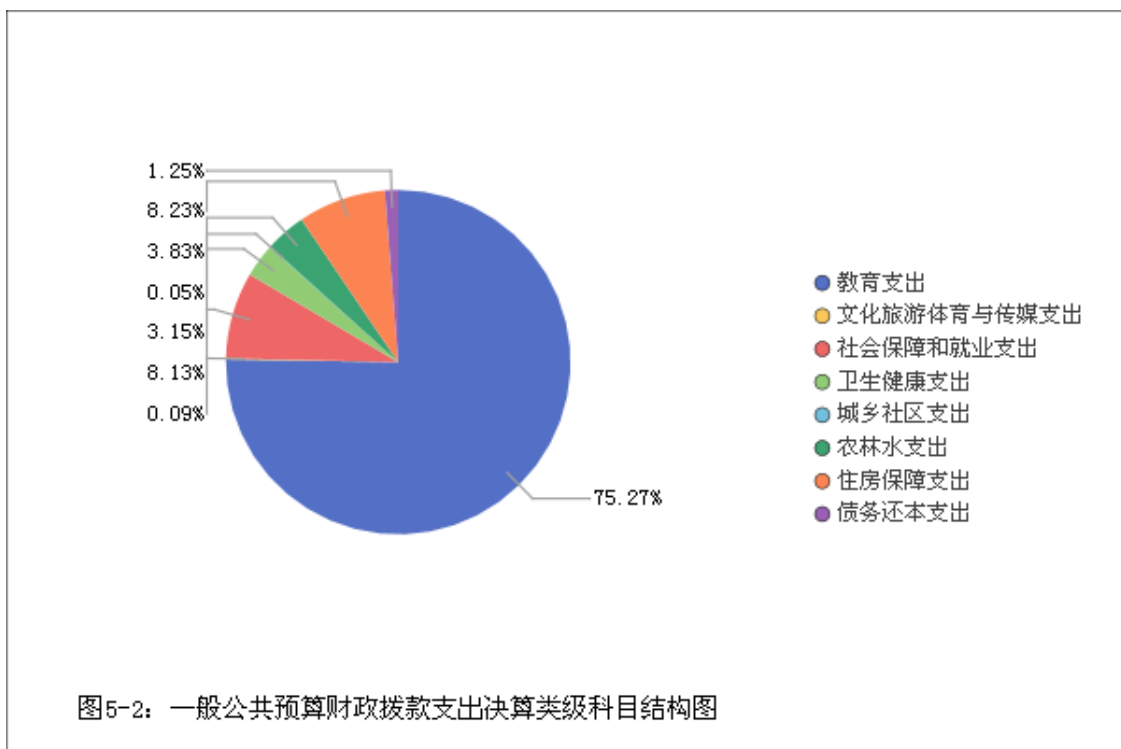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832.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类）支出42,779.99万元，占75.2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50万元，占0.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620.81万元，占8.1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792.18万元，占3.15%；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30万元，占0.05%；农林水支出（类）支出2,176.1万元，占3.8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677.69万元，占8.23%；债务还本支出（类）支出705.39万元，占1.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6,249.11万元，支出决算为56,83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资金下拨到位。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41.68万元，支出决算为841.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1,649.12万元，支出决算为1,649.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16,401.77万元，支出决算为16,376.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4%。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19,870.73万元，支出决算为19,64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9%。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68.7万元，支出决算为3,867.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8.83%。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资金下拨到位。

6.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113.28万元，支出决算为113.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42万元，支出决算为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41.61万元，支出决算为241.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竞赛（项）。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年初预算为156.4万元，支出决算为1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0.6万元，支出决算为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27万元，支出决算为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63万元，支出决算为0.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61.56万元，支出决算为361.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143.88万元，支出决算为3,143.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127.2万元，支出决算为12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11.93万元，支出决算为1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0.38万元，支出决算为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209.51万元，支出决算为209.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33万元，支出决算为7.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80.46万元，支出决算为80.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7.41万元，支出决算为177.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4万元，支出决算为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5万元，支出决算为2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35万元，支出决算为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43万元，支出决算为9.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8.23万元，支出决算为18.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3.84万元，支出决算为3.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9.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98万元，支出决算为9.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0.5万元，支出决算为3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751.7万元，支出决算为1,75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30.53万元，支出决算为1,130.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5万元，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14.14万元，支出决算为14.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为6.4万元，支出决算为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年初预算为56万元，支出决算为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262.02万元，支出决算为26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48万元，支出决算为25.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27.7万元，支出决算为4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75万元，支出决算为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4.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为45.25万元，支出决算为45.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5.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08万元，支出决算为7.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677.7万元，支出决算为4,677.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7. 债务还本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款）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05.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压减相应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45,809.2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44,435.6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1,373.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办公设备购置、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

2,434.77万元，本年支出2,434.7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7万元，支出决算为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73.82万元，支出决算为973.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四）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五）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2.08万元，支出决算为262.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七）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0.86万元，支出决算为70.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5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万元，主要用于，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6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2万元，增长8.33%，主要原因是因工作安排，部分机关运行经费从科室项目中的年初预算调整列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8.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9.3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8.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8.8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

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预算项目11个，预算资金774.26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1.5%。

组织对“疫控中心遗属补助”“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2.7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1个项目中，9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疫控中心遗属补助”“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等1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经区范围内两个乡镇开展孝善养老、困难群众温暖过冬、衔接资金产业项目等相关工作，困难群众温暖过冬单位成本制到0.03万元/户以内，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及监测对象达到110户，衔接资金产业项目验收合格率至少达到100%，衔接资金产业项目完工及时率至少达到100%，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及监测帮扶对象满意度达到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上级政策调整，部分预算项目事项进行了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动态跟进上级政策措施，合理设置年度目标项目值。

2.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9.45万元，执行数为69.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度通过政府采购方式购买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购买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10人，使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工作合格率和及时率达到100%，提高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工作水平，管理机制健全率达到100%，未发生投诉情况，服务人员满意程度等于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目标设置比较固定。下一步改进措施：围绕资金使用效益，科学设置项目绩效目标。

3. 残疾人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9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完成基层党组织结对助残10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110人、残疾人评残鉴定费报销104人，做到年度内完成服务任务，保障残疾人利益，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发现

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残疾人评残鉴定费人数与年初计划数有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预估人数存在偏差，下一步将对本次预估人数与实际人数进行逐项比对。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疫控中心遗属补助”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区财政局对我部门项目未开展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主要用于教体服务中心所属幼儿园的日常运行支出及为完成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目标的项目支出。

十八、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主要用于教体服务中心所属小学家庭困难生活补助、免费教科书等项目支出。

十九、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主要用于教 体

服务中心所属中学家庭困难生活补助、免费教科书等项目支出。

二十、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支出的项目支出。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主要用于教体服务中心所属中等职业学校的日常运行支出及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的项目支出。

二十二、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主要用于用于举办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二十三、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教学设备采购尾款的项目支出。

二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竞赛（项），主要用于全区中小学体卫艺比赛活动的项目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主要用于教育系统万名大学生聚集计划津贴补助的项目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主要用于百岁老人长寿补贴和高龄津贴补助。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春节走访慰问群众、民政协理员补助和印刷民政宣传材料等方面。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

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工作人员死亡抚恤金经费的项目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主要用于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主要用于节地生态安葬补助。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主要用于向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发放养老服务消费补贴、养老机构运营奖补、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运营补助等方面。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主要用于特殊群体购买“威你保”普惠医疗保险补助。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主要用于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三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主要用于残疾儿童康复、“如康家园”补助、残疾人辅助器具配备等方面。

三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主要用于城市和农村低保、分散特困、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等方面。

三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

保障金支出（项），主要用于城市和农村低保、分散特困、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等方面。

四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主要用于临时救助补助。

四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主要用于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等方面。

四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主要用于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等方面。

四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主要用于低保和特困人员免费电量款。

四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代付卫健中心的政府采购支出。

四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四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四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四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主要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四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主要用于购买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和第三次土壤普查服务。

五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农村教育、农村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五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单位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五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主要用于废弃农膜回收。

五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主要用于强制免疫补助“先打后补”、无害化处理、一喷三防等方面。

五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主要用于秋粮烘干、沟渠疏浚等“三秋”应急生产。

五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主要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五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主要用于支持乡村振兴样板片区提档升级、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省级示范区实施规划及实施方案编制、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等方面。

五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主要用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项目奖励资金。

五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主要用于和美乡村建设资金。

五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主要用于村集体账目审计、农产品监测费用、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等方面。

六十、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主要用于“经彩共富-圣果无花”市级精致片区建设、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等方面。

六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主要用于龙山湖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省级示范区建设。

六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主要用于农业保险。

六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主要用于畜牧业保险。

六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十五、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六十六、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用于百岁老人长寿补贴、政府购买服务、养老机构运营奖补等方面。

六十七、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用于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补助、残疾人就业基地扶持资金等方面。

六十八、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用于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补助、残疾人就业基

地扶持资金等方面。

六十九、债务还本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款）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其他一般债务本金所发生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民政业务费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96	优
2	疫控中心遗属补助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92	优
3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90	优
4	残疾人专项经费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96	优
5	农业工作经费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100	优
6	畜牧经费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90	优
7	特殊群体购买“威你保”普惠医疗保险补助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94	优
8	养老服务专项资金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87	良
9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90	优
10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89	良
11	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项目资金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0	差

备注：1. 自评得分（总分）等于资金执行分数与指标得分的加和。
2. 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自评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社会事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业局			联系电话	591620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做好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计划在经区范围内两个乡镇开展孝善养老、困难群众温暖过冬、衔接资金产业项目等相关工作，困难群众温暖过冬单位成本制到0.03万元/户以内，建设区级衔接推进区1个，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及监测对象不少于110户，衔接资金产业项目验收合格率至少达到90%，衔接资金产业项目完工及时率至少达到90%，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及监测帮扶对象满意度至少达到90%。			经区范围内两个乡镇开展孝善养老、困难群众温暖过冬、衔接资金产业项目等相关工作，困难群众温暖过冬单位成本制到0.03万元/户以内，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及监测对象达到110户，衔接资金产业项目验收合格率至少达到100%，衔接资金产业项目完工及时率至少达到100%，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及监测帮扶对象满意度达到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温暖过冬单位成本	≤0.03万元/户	=0.03万元/户	20	2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推进区建设数量	=1个	=0个	10	0	根据市局要求本年度不再建设区级推进区，改为建设帮扶项目。
			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及监测对象户数	≥110户	=110户	10	10	
		质量指标	衔接资金产业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衔接资金产业项目完工及时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发生有责投诉数量	<1次	=0次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				主管部门	社会事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业局				联系电话	591018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45		69.45	66.38	10	96%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购买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2025年计划购买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10人，使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工作合格率和及时率达到100%，提高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工作水平，使服务人员满意程度大于等于90%。				2025年度通过政府采购方式购买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购买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10人，使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工作合格率和及时率达到100%，提高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工作水平，管理机制健全率达到100%，未发生投诉情况，服务人员满意程度等于9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单位成本	≤7万元/人/年	=6.9万元/人/年	20	2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购买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人数	=10人	=10人	20	20		
		质量指标	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工作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生态资源管护及监督检查辅助性服务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发生有责投诉数量	<1次	=0次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管理机制健全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程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社会事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业局			联系电话	591018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9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做好残疾人救助保障、就业、康复服务等有关工作，对全区符合政策条件的残疾人及有关机构实施服务和补助。2025年计划完成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不少于200人、基层党组织结对助残不少于10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不少于70人、残疾评定和办理残疾人证不少于200人，做到年度内完成服务任务，保障残疾人利益，群众满意度达到85%以上。			2025年完成基层党组织结对助残10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110人、残疾人评残鉴定费报销104人，做到年度内完成服务任务，保障残疾人利益，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服务单位成本	≤1500元/人/月	=0.15元/人/月	7	7	
			农村残疾人居家就业项目单位成本	≤2000元/个	=0.2元/个	7	7	
			残疾人评残鉴定服务单位成本	≤260元/人	=0.026元/人	6	6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90人	=110人	5	5	
			农村残疾人居家就业人数	≥10人	=10人	5	5	
			残疾人评残鉴定费人数	≥200人	=104人	4	0	预估人数存在偏差，下一步将对本次预估人数与实际人数进行逐项比对
		质量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完成合规率	=100%	=100%	5	5	
			农村残疾人居家就业完成合规率	=100%	=100%	4	4	
			残疾人评残鉴定费补助完成合规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农村残疾人居家就业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4	
			残疾人评残鉴定费补助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发生有责投诉数量	<1次	=0次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9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疫控中心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单位：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评价实施方（评价机构）：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
会事业局

2026 年 9 月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为保障退休职工相关待遇，解决退休职工后顾之忧，缓解其家属的经济压力，本着“尊重逝者、关爱家属、依法依规、及时高效”的原则，合理保障疫控中心 5 名退休职工遗属最低生活标准。根据《威海市民政局 威海市财政局关于提高我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威民发〔2024〕8 号）要求，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调整为每人每月 1062 元。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的通知》（鲁人社发〔2012〕23 号），自 2012 年 6 月 1 日起，符合生活困难补助条件的遗属，不分农村居民、城镇居民，每人每月补助标准按户籍所在地政府公布的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线标准的 150% 执行。按季度定期发放遗属补助，每名退休职工遗属每月补助 1593 元，全年共发放资金 9.56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2025 年每季度按时向疫控中心 5 名遗属发放遗属补助，遗属补助发放准确率和及时率达 100%，遗属补助人员的有责投诉数量 0 起，遗属满意度进一步提升，达到 100%，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加强资金监管力度，实现资金全过程、全流程、

全方位跟踪监督，提高资金的使用科学性、精细性、准确性，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绩效评价从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多维度，对疾控中心遗属补助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保障财政资金资源配置效益和使用效益，实现财政资金资源的合理使用。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具体评价过程应坚持定量优先的原则。

（2）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应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按照规定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围绕绩效目标、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依据《威海市民政局 威海市财政局关于提高我市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的通知》（威民发〔2024〕8号）和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的通知》（鲁人社发〔2012〕23号）等文件内容，从项目执行、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

意度指标等侧重点进行设置。

2. 评价方法：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

3. 评价标准：根据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规定的评价标准，通过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现场核查、凭证分析、电话访谈、座谈、经济分析等方式，对指标目标值的完成情况进行评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通过项目立项、项目实施过程等方面对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等进行量化评价，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等方式对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保证绩效评价过程科学、严禁、实事求是。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从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等方面对疾控中心遗属补助项目进行综合评价，设置评价总分 100 分，经综合评定，项目执行情况得分 100 分，项目能够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项目决策政策依据充分，资金拨付及时。

（二）项目过程情况。项目执行过程合规，档案齐全，严格按照资金拨付流程完成资金拨付工作。

（三）项目产出情况。获得遗属补助的 5 名遗属满意度高，未出现项目执行的有责投诉。

（四）项目效益情况。无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疫控中心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	社会事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业局			联系电话	591018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	12.7	9.56	10	75%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缓解抚恤对象的经济困难，解决机关工作人员的后顾之忧，保障疫控中心6名遗属补助按时足额发放，按照2025年工作计划每季度进行补助发放，遗属补助发放准确率和及时率达100%，遗属补助人员的有责投诉数量0起，确保遗属满意度进一步提升，达到95%以上，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疫控中心6名遗属补助按时足额发放，遗属补助发放准确率和及时率达100%，遗属补助人员的有责投诉数量0起，遗属满意度进一步提升，达到95%以上，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遗属补助单位 成本	≤2.2万元/人/ 年	=1.9116万元/ 人/年	20	17.37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 人数	=6人	=5人	20	17	有一位遗属去世。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 前资料审核规范 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 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 的有责投诉数量	<1起	=0起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 指标	管理机制健全 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 满意程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2					